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GAMAS

勝獅貨櫃企業有限公司

SINGAMAS CONTAINER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716

網址：<http://www.singamas.com> 及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singamas>

二零一五年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

勝獅貨櫃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董事」)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附註		
營業額	2	704,029	678,745
其他收入		898	1,243
製成品及在製品的存貨變動		(4,744)	9,535
原材料及消耗品支出		(525,970)	(518,660)
僱員成本		(72,451)	(59,608)
折舊及攤銷		(14,416)	(13,044)
匯兌收益		11,126	3,835
其他費用		(77,935)	(67,132)
財務費用		(5,570)	(8,775)
投資收入		2,004	2,508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虧損		(636)	(120)
被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 之公允價值虧損由 對沖儲備重分至損益		-	(3,071)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溢利		(390)	437
應佔合資企業之溢利(虧損)		<u>257</u>	<u>(684)</u>
除稅前溢利		16,202	25,209
所得稅項開支	3	<u>(4,633)</u>	<u>(9,980)</u>
期內溢利		<u>11,569</u>	<u>15,229</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其他全面支出			
<i>其後可能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換算外匯折算差額		(2,523)	(590)
被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之遠期合約 的公允價值調整		-	(3,071)
公允價值虧損由對沖儲備重分至損益		<u>-</u>	<u>3,071</u>
期內其他全面支出		<u>(2,523)</u>	<u>(590)</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9,046</u>	<u>14,639</u>
期內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10,079	13,275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490</u>	<u>1,954</u>
		<u>11,569</u>	<u>15,229</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7,567	12,759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479</u>	<u>1,880</u>
		<u>9,046</u>	<u>14,639</u>
每股盈利			
基本	5	<u>0.42 美仙</u>	<u>0.55 美仙</u>
攤薄		<u>0.42 美仙</u>	<u>0.55 美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6	367,684	361,966
商譽		6,246	6,24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0,978	43,265
於合資企業之權益		23,721	23,445
可供出售之投資		6,608	6,608
應收一聯營公司款項		10,000	-
應收合資企業款項		6,360	6,667
衍生金融工具		-	239
預付租賃款項		55,361	55,904
非流動資產按金		<u>19,313</u>	<u>9,801</u>
		546,271	514,141
流動資產			
存貨	7	237,339	232,913
應收賬款	8	227,780	248,718
預付及其他應收款項	9	83,418	139,261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9	-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7,176	42,452
應收合資企業款項		1,793	1,507
可收回之稅項		645	347
預付租賃款項		1,317	1,309
銀行結餘及現金		<u>278,104</u>	<u>249,793</u>
		867,581	916,30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161,027	204,495
應付票據	11	54,002	84,87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116,229	75,712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5	5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42	58
應付合資企業款項		56	43
應付稅項		4,033	5,836
銀行借款		<u>112,081</u>	<u>62,564</u>
		447,575	433,592
流動資產淨值		420,006	482,708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966,277	996,849
		=====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268,149	268,149
累計溢利		303,878	302,035
其他儲備		<u>48,336</u>	<u>47,446</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620,363	617,630
非控股股東權益		<u>55,752</u>	<u>54,803</u>
權益總額		<u>676,115</u>	<u>672,433</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280,000	315,000
衍生金融工具		397	-
遞延稅項負債		<u>9,765</u>	<u>9,416</u>
		<u>290,162</u>	<u>324,416</u>
		966,277	996,849
		=====	=====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允價值計算。

除下列披露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符一致。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度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有關編制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全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上述於本中期度採納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詮釋及修訂並未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數據及/或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可報告及經營分部根據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即首席行政總監)呈報之資料，現劃分為兩個經營部門：製造業務及物流服務。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後，本集團以該等部門為基準呈報其分部資料。

可報告分部並沒有併合主要營運決策者所確定之經營分部。

主要業務如下：

製造業務	—	生產海運乾集裝箱、冷凍集裝箱、可摺疊式平架集裝箱、罐箱、美國內陸集裝箱、海工集裝箱、其他特種集裝箱及集裝箱配件。
物流服務	—	提供集裝箱儲存、維修、拖運、貨運站、集裝箱／散貨處理，以及其他集裝箱相關服務。

該等分部資料呈報如下：

期內本集團用於可報告及經營分部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造業務 千美元	物流服務 千美元	小計 千美元	抵銷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688,161	15,868	704,029	-	704,029
分部間銷售	-	4,246	4,246	(4,246)	-
合計	688,161	20,114	708,275	(4,246)	704,029
	分部間銷售價格乃按市場釐定。				
分部業績	16,920	3,617	20,537	-	20,537
財務費用					(5,570)
投資收入					2,004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 值虧損					(636)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390)
應佔合資企業之溢利					257
除稅前溢利					<u>16,202</u>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造業務 千美元	物流服務 千美元	小計 千美元	抵銷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662,475	16,270	678,745	-	678,745
分部間銷售	-	3,411	3,411	(3,411)	-
合計	662,475	19,681	682,156	(3,411)	678,745
	分部間銷售價格乃按市場釐定。				
分部業績	30,085	4,829	34,914	-	34,914
財務費用					(8,775)
投資收入					2,508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 值虧損					(120)
被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 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 值虧損由對沖儲備重 分至損益					(3,071)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437
應佔合資企業之虧損					(684)
除稅前溢利					<u>25,209</u>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得溢利，且未分配財務費用、投資收入、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虧損、被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虧損由對沖儲備重分至損益、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溢利及應佔合資企業之溢利(虧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首席行政總監呈報之基準。

3. 所得稅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管理層預期該財政年度全年之年度稅率之最佳估計而確認。兩期度之估計年度稅率均為 16.5%。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經營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本期度稅項：		
香港利得稅		
- 本期度	71	92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度	4,198	8,333
- 前年度少做撥備	15	66
	4,213	8,399
遞延稅項：		
本期度支出	349	1,489
	4,633	9,980

4. 股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未有支付股息。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建議並獲得股東通過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 1.5 港仙的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 1 港仙），合共 36,276,000 港元（相等於 4,677,000 美元）（二零一四年：24,204,000 港元（相等於 3,122,000 美元）），並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派發。

董事會決議派發每股普通股 1.5 港仙（二零一四年：1.5 港仙）之中期股息，合共約 36,261,000 港元（相等於 4,677,000 美元）（二零一四年：36,306,000 港元（相等於 4,685,000 美元）），將派發予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5.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盈利：		
藉以計算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之盈利	10,079	13,275
股份數目：		
藉以計算基本每股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2,417,580,139	2,420,419,918
購股權對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91,257
藉以計算攤薄每股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2,417,580,139	2,421,111,175

由於所有(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某些)購股權之行使價比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平均市場價格為高，該等購股權對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盈利並沒有攤薄影響，故在計算攤薄每股盈利時並未包括該等購股權。

6.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變動

期內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增加為 19,583,000 美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668,000 美元)，主要用作提升現有製造及物流服務設備。

7. 存貨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原材料	125,608	116,438
在製品	41,972	54,148
製成品	69,759	62,327
	<u>237,339</u>	<u>232,913</u>

於期內，銷售成本包括 647,533,000 美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08,075,000 美元)之製成品銷售成本。

8. 應收賬款

本集團已制定一套明確之信貸政策。信貸期一般由 30 天至 120 天(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 天至 120 天)不等，視乎客戶之信譽而定，本集團與各客戶分別制定互相同意之信用條款。

以下是應收賬款減呆壞賬準備(以每宗交易之發票日計算，並與相應收入確認日期相約)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零至三十天	105,143	146,108
三十一至六十天	88,016	76,128
六十一至九十天	24,639	12,270
九十一至一百二十天	263	4,280
一百二十天以上	9,719	9,932
	<u>227,780</u>	<u>248,718</u>

9. 預付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預付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預付 30,693,000 美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708,000 美元)予多家供應商作為購買原材料按金，餘額主要包括可退增值稅款及其他暫付款。該款項預期可於十二個月內收回。

10. 應付賬款

以下是根據發票日的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零至三十天	71,736	94,168
三十一至六十天	40,272	48,027
六十一至九十天	27,729	28,035
九十一至一百二十天	16,617	23,208
一百二十天以上	4,673	11,057
	<u>161,027</u>	<u>204,495</u>

11. 應付票據

以下是根據發票日的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零至三十天	10,821	38,001
三十一至六十天	11,599	18,212
六十一至九十天	14,681	23,888
九十一至一百二十天	5,495	4,778
一百二十天以上	11,406	-
	<u>54,002</u>	<u>84,879</u>

12.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美元	千港元
普通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000,000,000	38,649	300,000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a	附註 a	附註 a
附註 a：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 622 條），法定股本的概念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起已不存在，而本公司的股本亦不再有面值。此修訂對目前已發行股本的數目或任何股東的相對權利並未構成影響。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420,419,918	31,185	242,042
根據新修訂之香港公司條例於取消 股本面值時由股份溢價轉撥	-	236,964	1,836,471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2,420,419,918	268,149	2,078,513
股份回購(附註 b)	(2,000,000)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18,419,918	268,149	2,078,513
股份回購(附註 b)	(1,000,000)	-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u>2,417,419,918</u>	<u>268,149</u>	<u>2,078,513</u>

附註 b :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二日分別按最高價每股 1.22 港元及最低價每股 1.20 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 1.29 港元及最低價每股 1.23 港元) 購回本公司 1,000,000 股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000,000 股)之普通股,已付股份購回的購買價合共約為 1,206,160 港元 (相等於 157,000 美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524,860 港元 (相等於 327,000 美元))。股份購回佔於購回日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中的約 0.0413%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0.0826%)。該 1,000,000 股之普通股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000,000 股)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註銷。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 原材料尤其是耐腐蝕性鋼材成本進一步下跌, 為集裝箱售價帶來壓力, 令市場對集裝箱的需求溫和上升。儘管中國的貿易市場放緩, 但集裝箱售價的下跌卻吸引到更多訂單。

於回顧期內, 本集團的綜合營業額按年上升 3.7%至 704,029,000 美元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 678,745,000 美元)。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淨溢利為 10,079,000 美元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 13,275,000 美元), 基本每股盈利為 0.42 美仙(二零一四年上半年: 0.55 美仙)。

製造業務

由於集裝箱的需求保持穩定, 製造業務於上半年錄得營業額688,161,000美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 662,475,000美元)。製造業務仍然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 佔總營業額97.7%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 97.6%)。於回顧期內, 本集團共生產了336,581個廿呎標準箱, 較去年同期的302,852個有所增長。然而, 廿呎乾集裝箱的平均售價卻由2,147美元按年下跌至1,880美元。回顧期內共售出331,449個廿呎標準箱(二零一四年上半年: 296,374個廿呎標準箱), 除稅前及非控股股東權益前分部溢利為 12,373,000美元, 比去年同期的21,485,000美元下跌了42.4%。

至於特種集裝箱, 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就導致停止從中國進口內陸集裝箱到美國的訴訟作出裁決, 一致投出反對票。裁決將有利本集團及中國其他集裝箱生產商開通 53 呎內陸乾集裝箱的付運。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 53 呎內陸乾集裝箱業務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 5.4%及 8.2%, 產品需求穩定上升。隨著美國經濟復甦, 預期 53 呎內陸乾集裝箱的需求將進一步擴大。

而海工集裝箱方面, 本集團與Modex Asia Limited合作於啓東投資興建的生產廠房—啓東勝獅海工裝備有限公司, 產能已由二零一四年的1,400個 (五月至十二月) 增加至回顧期內的1,800個。此外, 重組後的Modex集團, 專門從事海工集裝箱的製造、貿易及租賃業務, 繼續擴大其銷售及租賃網絡至更廣泛的地區以拓展各高潛力的市場以抓緊增長機會。

本集團一直重視冷凍集裝箱業務的發展。集團於啓東營運的冷凍集裝箱廠房已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達到收支平衡, 並於回顧期內生產了 6,700 個冷凍集裝箱。

有賴於集團過去數年為提高特種集裝箱的生產和銷售所作的不懈努力，乾集裝箱及特種集裝箱的營業額比重分別為 67.0%及 33.0%，而去年同期則為 72.4%及 27.6%。

物流服務

物流業務於期內保持平穩，營業額為15,868,000美元，比去年同期的16,270,000美元下跌了2.5%。除稅前及非控股股東權益前分部溢利微升至3,829,000美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 3,724,000美元)。相對去年同期的1,643,000個廿呎標準箱，今年本集團共處理了約1,568,000個廿呎標準箱，平均日儲存量為114,000個廿呎標準箱(二零一四年上半年: 127,000個廿呎標準箱)。

為進一步加強物流業務，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一日與廣西北部灣國際港務集團有限公司(「廣西北部灣」)簽訂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共同於廣西設立集裝箱貨運站，並開發有關集裝箱製造及冷凍鏈物流業務的合作方案。

前景

由於中國出口增長持續放緩，預期下半年集裝箱行業將表現疲弱。根據世界貿易組織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四日發出的公告，全球商品貿易量在未來兩年預計只會溫和上升，從二零一四年的 2.8%，至二零一五年的 3.3%，再於二零一六年升至 4.0%。雖然前景仍欠明朗，然而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將有大量超大型貨船付運，預計集裝箱行業可從中得益。此外，由於航運公司舊集裝箱的替換週期已屆，預計這亦將在不久的未來帶來新集裝箱的訂單。

集團一直致力於滿足行業對乾集裝箱及特種集裝箱的需求，並充分認識到後者所帶來的獨特增長機遇。因此，為了重點把握冷凍集裝箱業務，本集團將在青島建立一所新冷凍集裝箱廠房。本集團已取得廠房用地，預期於二零一六年底開始投產。管理層相信青島廠房將有助長遠地提高本集團的競爭力。

至於物流業務，與廣西北部灣的合作將有助本集團大力拓展於廣西的業務。由中國牽頭成立的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將提供資金發展亞洲的能源、運輸及基建項目，當中包括中國的「一帶一路」戰略項目。廣西正是得益於「一帶一路」發展戰略的省份之一，相信將成為促進本集團物流業務增長的催化劑。

管理層深信，集團的持續發展需要不斷提升員工技術及行業專業水平。為此，集團正計劃在啓東建立科技教育學院，作為技術人員的培訓和科研平台，並期望該平台最終能開放給本集團以外的合資格技術人員。此外，本集團亦將繼續推進自動化生產，環境保護以及工作場所安全，以在行業乃至社會中樹立榜樣。

中期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1.5港仙)予於二零一五年十月

十六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五)或之前派付。

中期股息派息比率為46.4%。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獲得派發中期股息的資格，股東須最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及已就核數、內部監控運作及財政匯報等事項作出商討，亦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表(「中期報告」)。按董事會要求，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已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中期報告。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期內以1,206,160港元購買1,000,000股本公司股份。除購買該等股份外，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轉撥

根據中國現行規例，設於中國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在期內分別轉撥共2,032,000美元及1,370,000美元至本集團之一般儲備及發展儲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由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一貫地採納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作為強化本公司企業管治原則之方針，下列摘要之一項偏離行為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 張松聲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之董事會主席及首席行政總監，而主席及首席行政總監兩職並未分為獨立之職務。董事會認為此結構有助強化及貫徹領導之職能，因而有利於作出及實施有效及一致之決策。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列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本公司就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在中期報告所包括之會計期間之任何時間，已遵守標準守則的標準。

承董事會命
勝獅貨櫃企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行政總監
張松聲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當日，董事會成員如下：張松聲先生、陳國樑先生、張朝聲先生及鍾佩琮女士為執行董事，關錦權先生及陳楚基先生為非執行董事，鄭輔國先生、劉可傑先生、王家泰先生及楊岳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